

证券代码：831271

证券简称：燎原药业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浙江燎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1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工厂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屠瑛女士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浙江燎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浙江燎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经营层根据有关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0 年的财务情况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1 年的发展战略，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提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，资本公积金不进行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0 财务情况编制了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出具了《关于对浙江燎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升级改造项目投资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公司拟对厂房及设备等进行改造升级，因该项目在推进实施过程中存在不可确定性，现授权公司经营层可按政府要求自行进行调整，不需重新报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批，但累计总投资金额（自2021年1月1日起）不得超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14,837.97万元范围内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屠瑛、曹倩、孙艳、姚芳、樊芝燕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上述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拟定于2021年5月21日上午9:30时在工厂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燎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19日